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6号】，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将问询情况回复并公告如下：

1、本报告期，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4亿元，其中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为-5.14亿元、2.38亿元、-1.74亿元、1.7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4.62亿元。请你公司说明：（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各季度总和与合并报表金额不一致的原因；（2）各季度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1）第四季度经营性现金流1.72亿未扣除构建固定资产及长期资产预付款项，该预付款项列在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按规定应计入投资性的支出，扣除后第四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金额应为266,576,785.60元，公司在2017年年报编写时该项数据误录入171,987,018.81元，现已更正（详见公司2018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年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2）各季度净利润调节至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

| 项目 | 2017年一季度 | 2017年二季度 | 2017年三季度 | 2017年四季度 | 2017年度 |
|------|----------------|----------------|----------------|----------------|----------------|
| 净利润 | 146,382,197.54 | 168,055,572.62 | 104,057,679.49 | 43,833,721.97 | 462,329,171.62 |
| 加：坏账 | 121,366,505.69 | 231,488,919.51 | 211,875,975.77 | 250,306,658.41 | 815,038,059.38 |

| 项目 | 2017年一季度 | 2017年二季度 | 2017年三季度 | 2017年四季度 | 2017年度 |
|-------------------------|-----------------|-----------------|-----------------|-----------------|-------------------|
| 准备、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等 | | | | | |
| 理论经营性净现金流① | 267,748,703.23 | 399,544,492.13 | 315,933,655.26 | 294,140,380.38 | 1,277,367,231.00 |
| 实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② | -514,275,013.20 | 238,031,517.48 | -174,011,594.51 | 266,576,785.60 | -183,678,304.63 |
| 差额=②-① | -782,023,716.43 | -161,512,974.65 | -489,945,249.77 | -27,563,594.78 | -1,461,045,535.63 |
| 影响因素如下： | | - | - | - | |
| A、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76,719,250.05 | -33,058,310.96 | -419,124,161.96 | 292,567,845.26 | -336,333,877.71 |
| B、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00,428,021.55 | -189,263,427.58 | -844,539,622.19 | 242,550,723.02 | -1,091,680,348.30 |
| 其中：应收账款 | 302,193,551.04 | -428,728,536.77 | -617,430,107.59 | 381,723,070.42 | -362,242,022.90 |
| 应收票据 | -136,098,875.46 | 127,736,502.43 | -117,925,243.42 | -433,287,633.85 | -559,575,250.30 |
| 预付账款 | -431,552,068.77 | 149,138,443.72 | -57,761,602.63 | 235,575,027.84 | -104,600,199.84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49,650.40 | -54,714,613.19 | -55,220,124.47 | 35,010,843.85 | -72,874,243.41 |
| C、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长（减少以“-”号填列） | -340,835,386.58 | 134,102,406.28 | 784,481,259.64 | -638,427,380.96 | -60,679,101.62 |
| 其中：应付票据 | -102,045,632.68 | -49,537,872.61 | 58,210,066.50 | 433,016,093.63 | 339,642,654.84 |
| 应付账款 | -207,211,081.42 | 345,986,977.59 | 359,551,060.72 | -933,297,277.66 | -434,970,320.77 |
| 预收款项 | -32,932,227.82 | -47,964,719.25 | 129,137,415.20 | -19,516,570.59 | 28,723,897.54 |

由上表可知，各季度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大，主要为德乐科技预付款变动导致。德乐科技主要代理销售智能终端产品，根据具体业务需求需要向客户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备货，实际支付预付款金额在不同的季度有一定的差异，对各季度经营性现金流存在较大影响。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低 64,593.61 万元，扣除坏账准备、折旧摊销及财务费用等影响金额 81,503.81 万元，以及经营性应付减少 6,067.91 万元外，主要系存货增加 33,633.39 万元，经营性应收增加 109,168.03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存货余额增加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富强科技、智诚光学、苏州捷力增加备货库存约 38,234.93 万元。

(2)，公司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收入增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其中富强科技由于客户订单增加，导致应收账款与去年相比增加 28,314.32 万元。

(3)，客户回款方式有变化，部分客户转账支付变更为银行承兑汇票，所以导致应收票据较去年同期增加。

(4)，预付款增加主要为德乐业务性质原因，增加采购量导致。

(5)，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子公司富强科技、安徽胜利待抵进项税增加。

2、报告期内，你公司“智能制造方案集成与设备制造”产品毛利率为 44.97%，较上年同期下降 13.18%；“锂电池隔膜”产品毛利率为 29.62%，较上年同期下降 19.40%；请结合具体业务收入、成本类型、确认依据等方面，分析说明上述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滑的原因。

答复：

(1)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

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确认销售实现的具体时点为：

国内销售生产的商品以商品已经发出，客户确认收货，并且经客户验收合格，收到其提供的结算报表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国外销售生产的商品采用装运港船上交货（FOB）的销售方式，以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且货物实际放行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公司“智能制造方案集成与设备制造”产品毛利下降原因：

2016年度公司“智能制造方案集成与设备制造”产品营业收入47,129.71万元，毛利58.15%；2017年度公司“智能制造方案集成与设备制造”产品营业收入78,773.24万元，毛利44.97%，本年毛利率同比下降13.18%，毛利下降主要是客户产品需求变化，导致低毛利产品销量较高，高毛利产品销售量较低。2017年占销售比重76.55%的产品，平均毛利为45.81%。2016年占销售比重55.53%的产品，平均毛利为54.45%。

产品成本主要为原材料、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2017年主要因产品变化导致原材料占比增长，毛利因此受到影响，相关变动详见如下：

| 类别 | 2016年 | 销售占比 | 2017年 | 销售占比 | 变动比 |
|------|----------------|--------|----------------|--------|--------|
| 原材料 | 180,652,449.08 | 38.33% | 412,110,772.93 | 52.32% | 13.99% |
| 制造费用 | 2,672,631.11 | 0.57% | 6,610,801.69 | 0.84% | 0.27% |
| 人工费用 | 13,915,108.25 | 2.95% | 14,788,837.98 | 1.88% | -1.08% |

（3）公司“锂电池隔膜”毛利下降原因

2016年度公司“锂电池隔膜”产品营业收入26,903.21万元，毛利49.02%；2017年度公司“锂电池隔膜”产品营业收入47,423.26万元，毛利29.62%，本年度毛利率同比下降19.40%。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锂电池隔膜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该产品售价较上年同期下降，新线体产能未完全释放、产线固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

产品原材料、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相关变动详见如下：

| 类别 | 2016 年 | 销售占比 | 2017 年 | 销售占比 | 变动比 |
|------|---------------|--------|----------------|--------|--------|
| 原材料 | 49,377,599.80 | 18.35% | 117,989,323.19 | 24.88% | 6.53% |
| 制造费用 | 72,694,799.71 | 27.02% | 179,719,317.13 | 37.90% | 10.88% |
| 人工费用 | 15,087,599.94 | 5.61% | 36,052,293.20 | 7.60% | 1.99% |

3、你公司分别于 2015 年、2016 年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捷力”）51%、33.77%股权，并与其原股东约定了相关业绩承诺事项。报告期内，你公司因苏州捷力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确认营业外收入 3.20 亿。请你公司说明：（1）苏州捷力 2016 年、2017 年业绩承诺均未实现的具体原因；（2）上述业绩补偿款的具体确认情况、计算过程、确认为当期损益的条件和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答复：

（1）苏州捷力 2016 年、2017 年业绩承诺均未实现的具体原因

1) 2016 年、2017 年业绩承诺情况

依据与苏州捷力对赌补偿承诺人签订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预测各年净利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
|---------|-----------|-----------|-----------|
| 预测各年净利润 | 13,000.00 | 16,900.00 | 21,970.00 |

2) 2016 年业绩承诺未实现的具体原因

2016 年度苏州捷力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6,000.91 万元，未完成当年业绩承诺

原因分析：根据原计划，2016 年苏州捷力将建设 10 条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预计可年产 5 亿平方米动力及储能锂离子电池隔膜，并于 2016 年开始建设并安装调试，2017 年产线形成稳定量产。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捷力共完成产线 6 条，其中：2015 年拥有生

产线 2 条，2016 年 7 月完成 2 条，2016 年 11 月完成 2 条，2016 年全年产量只完成 0.67 亿平方米。

由于新生产线设备均从国外进口，受设备供应商谈判过程及设备交期等因素的影响，实际采购周期比原来预计的时间延后，改进后的新生产线因安装、调试及技术认定等原因造成了产能释放放缓，同时影响了后续新生产线的采购进度，这些因素是导致苏州捷力未能完成 2016 年业绩主要原因。

3) 2017 年业绩承诺未实现的具体原因

2017 年度苏州捷力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1,219.13 万元，未完成当年业绩承诺

原因分析：2017 年度，苏州捷力新建产线 2 条，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共建设 6 条产线，2017 年全年产量完成 1.80 亿平方米，2017 年较 2016 年产量得到提升，但由于制造费用由 7,269.48 万元提高至 17,971.93 万元，同比增长 147%，而收入同比增长仅为 76%，加上产品售价降价因素，导致毛利率由 49.02%降低至 29.62%。其中，制造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为 2016 年完成 4 条产线及 2017 年新增完成 2 条生产线，导致 2017 年相应折旧由 2016 年 4,175.75 万元提高至 9,472.81 万元，增长 127%，另外由于产能未能按预期完全释放造成制造成本增加。

同时 2017 年度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由 2016 年度 2,102.78 万元上升至 5,215.12 万元，增长 148%，主要为上述生产线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后，利息由资本化转为费用化所致。

综上，苏州捷力 2017 年因相应固定成本增加，财务费用增加，导致 2017 年未能完成当年业绩承诺。

(2) 业绩补偿款的具体确认情况、计算过程、确认为当期损益的条件和依据

1) 具体确认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在营业外收入中确认业绩补偿款金额：31,952.89 万元，其

中：2016 年度补偿款金额 14,814.20 万元，2017 年度补偿款金额 17,138.70 万元。

2) 计算过程

如当年未完成协议约定利润，当年应补偿金额（Y1）=[(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

2016 年经审计苏州捷力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6,000.91 万元，按协议约定计算，当年应补偿金额为 14,814.20 万元。

2017 年经审计苏州捷力实现扣非后净利润-1,219.13 万元。按协议约定计算，当年应补偿金额为 38,350.75 万元。

3) 确认为当期损益的条件和依据

2016 年度由于年末对赌补偿承诺人对 2016 年 10 月 24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存在异议，业绩补偿款的收回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 2016 年度未确认业绩补偿款。

2017 年 5 月，对赌补偿承诺人向公司发送《律师函》，要求解除 2016 年 10 月 24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6 月苏州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公司提交的以对赌补偿承诺人为被申请人的仲裁申请书及附件。

2017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与对赌补偿承诺人签署了包括本次仲裁事项在内的《协议书》，按照该协议条款，当月公司以账面其他应付款-应付股权转让款 14,814.20 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

编号：2017-090)

2017 年末公司将账面其他应付款-应付股权转让款剩余金额 17,138.70 万元转为营业外收入。对于差额款项 21,212.05 万元由于对赌补偿承诺人无其他资产做抵押，该差额预计收回的可能性不能确定，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未确认为当期损益。

4) 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公司的上述会计处理，认为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8）00324 号》）

4、本报告期，你公司确认苏州捷力商誉减值损失 2.66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1）结合苏州捷力历年业绩、经营变化、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等情况，说明以前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2）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评估过程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两个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3）是否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及时履行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答复：

（1）苏州捷力历年业绩、经营变化、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等情况以及以前年度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如下：

2015 年 11 月，公司收购苏州捷力，合并日苏州捷力的净利润为-5,921 万元，合并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为 78.30 万元。2016 年度苏州捷力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6,000.91 万元，完成 2016 年度业绩承诺额的 46.16%。

2016 年度，苏州捷力当年新增产线 4 条，其中：2016 年 7 月完成 2 条，2016 年 11 月完成 2 条，新增产线在远期将会为公司带来收益。

评估过程:

A 将对子公司苏州捷力包括商誉在内的所有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合,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采用预计未来收益折现的估值方法,确定该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将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 小于账面价值的部分确定为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B 为合理确定苏州捷力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公司咨询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专业评估人员对苏州捷力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单位: 万元

| 公司 | 2017 年-2021 年度 及稳定期股权现金 流现值之和① | 非经营性(或溢 余性)资产、负 债净值② | 付息债务③ | 股东全部权 益价值④=① +②-③ |
|------|--------------------------------------|----------------------------|------------|-------------------------|
| 苏州捷力 | 245,513.67 | 2,855.05 | 110,058.55 | 138,310.16 |

①2017 年-2021 年度及稳定期股权现金流现值和:系根据 2016 年经营状况、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以及内部管理的优化等因素, 预计 2017 年-2021 年度营业收入逐步增加, 以此为基础进行盈利预测, 结合预计实现的利润采用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年限计算得出。

②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净值: 主要系苏州捷力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应付利息差额。

③付息债务: 主要系苏州捷力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余额。

经测算苏州捷力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138,310.16 万元, 与账面上的投资成本比较, 商誉未发生减值。

综合上述分析，公司认为苏州捷力 2016 年度预计折现后可收回金额大于合并成本，该项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故 2016 年度公司未对该合并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评估过程及合理性

1) 计提依据：商誉减值测算依据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对各个子公司投资形成的商誉价值与公司享有各子公司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孰低，按照账面价值高于享有的各子公司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评估过程：公司对苏州捷力的商誉减值测试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进行，测试方法如下：

A 将对子公司苏州捷力包括商誉在内的所有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合，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采用预计未来收益折现的估值方法，确定该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小于账面价值的部分确定为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B 为合理确定苏州捷力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州捷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由其出具了《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咨询报告》（中威正信咨字（2017）第 11001 号）。B 为合理确定苏州捷力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公司委托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州捷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由其出具了《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咨询报告》（中威正信咨字（2017）第 11001 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公司 | 2018年-2022年度 及稳定期股权现金 流现值之和① | 非经营性（或溢 余性）资产、负 债净值② | 付息债务③ | 股东全部权 益价值④=① +②-③ |
|------|------------------------------------|----------------------------|------------|-------------------------|
| 苏州捷力 | 207,617.29 | 7,631.88 | 131,053.50 | 84,195.70 |

①2018年-2021年度及稳定期股权现金流现值和：系根据2017年经营状况、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以及内部管理的优化等因素，预计2018年-2021年度营业收入逐步增加，以此为基础进行盈利预测，结合预计实现的利润采用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年限计算得出。

②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净值：主要系苏州捷力2017年12月31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应付利息差额。

③付息债务：主要系苏州捷力2017年12月31日的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余额。

公司根据评估的股东权益价值84,195.70万元确定为苏州捷力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将其与苏州捷力截止2017年12月31日包括商誉在内的所有资产的资产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计提了26,625.75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

(3)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6年销售单价平均约为4.8元/m²左右，2016年减值测试预测的平均销售单价按稍有下降约为4.4元/m²，毛利率在47%左右，2017年3-5月锂离子电池隔膜由于受市场激烈竞争影响，销售单价开始大幅下降，平均销售单价约为3.9元/m²左右，导致公司毛利率大幅下降，2017年减值测试预测的平均销售单价按3.8-3.9元/m²进行预测，毛利率在35.5%左右，每年因价格下降减少的净利润约在7,000万元，折现后约为5.7亿元。

(4) 合理性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进行了复核,对涉及的评估专家工作进行了以下检查:

A、检验作为专家计算基础的重要原始数据的相关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B、专家使用的假设、方法和基础是适当合理的,且与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假设、方法和基础相符,并且2017年与2016度采用的假设、方法和基础相一致,就财务报表审计而言具有相关性。

C、检查专家的工作结果或结论是相关的、合理的,并且与其它审计证据相一致。

经以上检查,公司认为2016年度与2017年度采用的假设、方法和基础是合理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核查并出具专业意见(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8)00324号》)。

(5) 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规范认识不足,未能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在二月底前将公司2017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事后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5、本报告期,你公司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投资收益2.01亿元。请补充披露上述金融资产处置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处置原因、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会计处理以及投资

收益的形成原因等。请年审会计师对相关会计处理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答复：

(1) 金融资产处置的具体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取得投资收益 2.01 亿元，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品种 | 购买日期 | 购置成本 | 处置价格 | 处置日期 | 报告期投资收益 |
|---------|-------------|-------------|-------------|--------------|-------------|
| 顺景二号[注] | 2017. 4. 21 | 57, 378. 63 | 77, 546. 88 | 2017. 11. 10 | 20, 168. 25 |
| 合计 | | 57, 378. 63 | 77, 546. 88 | | 20, 168. 25 |

会计处理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申购顺景二号私募投资基金 60,000 万元，认购份额对应为 57,791.79 万份，公司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财务核算。在持有该基金期间，公司根据其基金估值情况，将其公允价值变动部分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处置部分该基金，处置成本为 57,378.63 万元，处置份额为 55,300 万份，取得处置款 77,546.88 万元；公司会计处理时将处置款与账面价值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并将处置基金前期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转入当期投资收益，相应递延所得税负债全额冲回，合计确认投资收益 20,168.25 万元。

(2) 会计师对相关会计处理的核查及意见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了公司申购和处置上述基金的相关会计处理，认为公司对该项交易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18）00324 号》）。

(3) 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4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进行风险投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进行风险投资，使用期限为 2 年，该额度可以在 2 年内循环使用。公司制定了相关审批、决策与管理程序（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进行风险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参与认购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普通级份额，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私募基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公司 2017 年 11 月处置部分该基金，合计确认投资收益 20,168.25 万元时，因工作疏忽，未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该交易的信息披露，仅在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对该投资收益予以披露。

6、你公司 2017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达 36.43%，较上年度占比增加 10%，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公司前五大客户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进一步说明发生变化的具体原因及其合理性。（2）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十章的规定，说明前五名客户是否属于公司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业务合作、债权债务、产权、人员等方面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答复：

（1）2017 年按销售确定的前五大客户较上年比较有发生了较大变化，主要是德乐科技客户变化所影响，德乐科技在原有传统通信产品分销的业务基础上，

开始逐步转型，新开设了通信产品细分市场的供应链业务，把供应商、客户、仓库、配送中心和渠道商等有效地组织在一起分销及销售,使整个供应链系统成本达到最小。公司利用供应商渠道资源按客户 A 订单需求提供采购业务，结合该客户 A 的销售渠道优势，使得该客户在 2017 年手机销售得到了迅速发展。

| 客户 | 2017 年收入前五 | 占比 | 客户 | 2016 年收入前五 | 占比 |
|------|------------------|--------|------|------------------|--------|
| 客户 A | 3,222,181,764.79 | 20.25% | 客户 D | 1,268,528,924.97 | 9.41% |
| 客户 B | 737,891,308.05 | 4.64% | 客户 B | 875,158,005.79 | 6.49% |
| 客户 C | 625,468,718.97 | 3.93% | 客户 F | 701,139,791.40 | 5.20% |
| 客户 D | 657,822,196.15 | 4.13% | 客户 G | 497,273,947.53 | 3.69% |
| 客户 E | 554,366,562.39 | 3.48% | 客户 C | 281,035,065.80 | 2.09% |
| 合计 | 5,797,730,550.36 | 36.43% | 合计 | 3,623,135,735.49 | 26.88% |

(2) 经公司自查，前五名客户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人，其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业务合作、债权债务、产权、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7、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4.92 亿元，较去年同期末余额增加 384%；应收账款余额为 31.44 亿元，较去年同期末余额增加 19%。请结合公司销售政策、本年度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应收款项余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客户资信、期后回款等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答复：

(1) 应收款项余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环境、销售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期末应收款项余额较去年同期末余额增长较大原因如下：

1) 客户回款方式有变化，部分客户转账支付变更为银行承兑汇票，所以导致应收票据较去年同期增加 384%。

2) 收入实现周期结构的变化导致应收款项较去年同期增加 35.62%

公司 2017 年 12 月销售收入 16 亿，占年末应收款项 44%，公司子公司德乐科技客户回款账期 1 个月左右，其他子公司回款账期大致在 90 天-120 天左右。

2017 年 12 月、2016 年 12 月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对应期末的应收账款情况

如下：

| 项目 | 类别 | 应收账款 | 应收票据 | 应收款项 | 当年 12 月不含税营 业外收入 | 考虑增值税后应 收账款/12 月含 税收入的理论倍 数 |
|-------------|------------|-------------------------|-----------------------|-------------------------|-------------------------|--------------------------------------|
| 2017 年 度 | 不含德乐科 技 | 2,636,501,261.55 | 492,445,403.97 | 3,128,946,665.52 | 950,431,775.27 | 2.81 |
| | 德乐科技 | 507,561,714.61 | | 507,561,714.61 | 649,321,792.36 | 0.67 |
| | 合计 | 3,144,062,976.16 | 492,445,403.97 | 3,636,508,380.13 | 1,599,753,567.64 | 1.94 |
| 2016 年 度 | 不含德乐科 技 | 2,205,300,628.84 | 101,819,269.27 | 2,307,119,898.11 | 376,514,106.96 | 5.24 |
| | 德乐科技 | 446,245,352.84 | | 446,245,352.84 | 784,721,630.35 | 0.49 |
| | 合计 | 2,651,545,981.68 | 101,819,269.27 | 2,753,365,250.95 | 1,161,235,737.31 | 2.03 |
| 增幅 | | 19.55% | 383.65% | 35.62% | | |

由上表可知，2017 年末和 2016 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当年 12 月销售额的比例保持在 1.94 及 2.03 倍以内，未出现重大异常变动。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按照以下规则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规则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大于 1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于 40 万元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半年以内 | 0.50% | 5.00% |
| 半年至一年 | 2.00% | 5.00% |
| 1—2 年 | 10.00% | 10.00% |
| 2—3 年 | 30.00% | 30.00% |
| 3—4 年 | 50.00% | 50.00% |
| 4—5 年 | 80.00% | 80.00% |
| 5 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组合名称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集团内客户 | 2.00% | 2.00% |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 2018年1-2月公司收到客户销售回款总额28.04亿元，占2017年末应收款项77.11%

(4) 近三年坏账核销，2015年115万元，2016年477万元，2017年167万，客户资信良好，未出现大额坏账核销。

综上所述，公司的销售政策、回款情况等没有大的变化。公司期末应收款项余额未出现重大异常变动，维持在12月营业收入2倍左右的水平。公司认为应收款项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8、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3.87亿元、短期借款余额为42.18亿元，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合计82.10亿元、占负债的比重达87%，公司债务结构短期债务占比较高。请说明短期借款的种类、期限、数额、主要用途、质押物情况、相关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现有负债水平与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是否匹配，并说明公司对自身短期偿债风险、能力的评估，以及针对短期偿债风险的应对措施。

答复：

公司的短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 借款单位 | 借款金额 | 贷款性质 | 资金用途 |
|------------------|----------------|-----------------------------|-----------------------|
| 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 686,393,074.47 | 担保借款 | 3.94亿用于厂房、2.92亿用于支付货款 |
| 福清福捷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 5,662,131.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7,454,033.64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合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 74,621,141.95 | 担保借款5,785.76万，抵押借款1,676.35万 | 用于货款支付 |
| 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 511,000,00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46,692,79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 | 480,489,40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232,494,957.89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 | | |
|----------------|------------------|------------------------------|--------|
| 苏州胜利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 25,000,00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苏州公司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05,000,000.00 | 担保借款 5,000 万，信用借款 17.55 亿 | 用于货款支付 |
| 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3,300,000.00 | 信用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60,200,000.00 | 担保借款 | 用于货款支付 |
| 总计 | 4,218,307,528.95 | | |

上述借款的借款期限跨度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到期还款月份及还款金额如下

| 到期还款月份 | 还款金额 |
|-------------|------------------|
| 2018 年 1 月 | 332,851,227.26 |
| 2018 年 2 月 | 107,988,258.76 |
| 2018 年 3 月 | 587,085,707.04 |
| 2018 年 4 月 | 739,523,428.00 |
| 2018 年 5 月 | 785,471,160.00 |
| 2018 年 6 月 | 264,000,000.00 |
| 2018 年 7 月 | 240,900,000.00 |
| 2018 年 8 月 | 178,094,957.89 |
| 2018 年 9 月 | 180,192,790.00 |
| 2018 年 10 月 | 297,260,000.00 |
| 2018 年 11 月 | 69,940,000.00 |
| 2018 年 12 月 | 435,000,000.00 |
| 总计 | 4,218,307,528.95 |

负债水平与公司的发展相对应。其中安徽公司已完成了厂房、宿舍的建设，目前开始规模量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营运资金金额为 263,558.01 万元，同时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为人民币金额为 347,170.46 万元，因此营运资金周转顺畅，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9、本报告期，你公司确认存货减值损失 3,845.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52%，请结合存货构成、存货性质特点、期后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价格变动等情况以及你公司对存货的内部管理制度，说明存货减值损失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存货构成：公司主要从事业务为精密制造、智能制造和新能源制造业，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粒子、镁粒子及金属材料等，库存商品主要包括笔记本和电视机结构件、盖板玻璃、锂电池隔膜和智能制造设备等。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与上年同期比较明细如下：

单位：元

| 存货类别 | 本期存货减值损失 | 上期存货减值损失 | 增幅金额 |
|--------|---------------|----------------|---------------|
| 原材料 | 11,675,962.90 | 916,219.71 | 10,759,743.19 |
| 在产品 | 9,857,025.37 | 3,797,772.25 | 6,059,253.12 |
| 库存商品 | 14,383,548.50 | -11,342,550.14 | 25,726,098.64 |
| 委托加工物资 | -243,619.89 | 254,985.88 | -498,605.77 |
| 发出商品 | 2,782,926.93 | 8,247,457.34 | -5,464,530.41 |
| 合计 | 38,455,843.81 | 1,873,885.04 | 36,581,958.77 |

主要原因：

1、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6 万元，主要公司按客户产品订单需求采购原材料以备生产需要，为了满足客户临时增加需求，公司有备一定比例的原材料，但客户受市场等因素影响需求变更，使公司原材料积压过量，公司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计提存跌准备。

2、在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 606 万元，主要是受市场竞争加剧，客户降价以及砍单影响，承接的部分项目产品售价低于生产成本，公司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计提存跌准备

3、库存商品较上年同期增加 2573 万元，主要 2016 年有转销库存商品 1630 万元，另公司按客户产品订单需求生产产品，为满足客户临时增加需求，确保客户交货的及时性，公司有多备一定比例的产品，因客户受市场等因素影响需求变更，公司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计提存跌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准则的规定，于报告期末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孰低比较，对于发生减值的存货按照准则的要求计提了

跌价准备。按照存货准则的要求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公司对于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制定了存货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存货管理内控制度》，对仓库管理、存货盘点都制定了详细的制度，更加明确了如何控制存货的风险。

存货检测的时间：次月 1 日。

程序：永续盘存制 永续盘存制也称账面盘存制，指对存货项目设置经常性的库存记录，即分别品名、规格设置存货明细账，逐笔或逐日地登记收入发出地存货，并随时记列结存数。

(1) 为了精确的计算当月和当年的营运状况，公司以月为周期清点公司内的成品和原材料，以便对仓储货物的收发结存等活动进行有效控制，保证仓储货物完好无损、账实相符，确保生产正常进行，也保证了跌价准备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2) 公司测算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因为公司的产销政策是按需生产，即各种计划的产生

都是以销售订单为基础的。2017 年资产负债表日测算跌价准备时，大部分存货有合同价格作为保证，与可变现净值相比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此之外对无合同的合理库存和库龄超过 180 天的滞销库存商品按照检测方法测算出可变现净值，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17 年年末公司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试，并依据测试结果对相应的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是充分、合理的，存货跌价准备较 2016 年的变动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

10、本报告期，你公司会计科目“销售费用-销售服务费”的发生额为 4,799.09 万元，同比增加 161%，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8%。请结合销售模式说明销售服务费大幅增长、且同比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公司会计科目“销售费用-销售服务费”的发生额为 4,799.09 万元，同比增加 161%，主要原因如下：

(1) 由于 2017 年客户业务量增加，产品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费用也相应增多，销售服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59 万元。

(2) 公司 2017 年为开拓市场，扩大业务量，激励代理商努力达成公司经营目标，激励待遇有所提高，销售服务费比去年同期增加 1,014 万元。

11、本报告期，你公司会计科目“管理费用-其他”的发生额为 6,989.67 万元，同比增加 96%。请说明其明细情况及增长原因。

答复：

公司会计科目“管理费用-其他”的发生额为 6,989.67 万元，同比增加 96%，由于统计疏忽 3D 项目费用未将其细分至每个费用科目，统一列示在“管理费用-其他”所以导致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

“管理费用-其他”明细如下：

| 费用类别 | 2017 年 | 2016 年 | 增幅金额 |
|------|--------------|------------|------------|
| 运输费用 | 1,477,620.70 | 998,348.80 | 479,271.90 |

| | | | |
|-----------------|---------------|---------------|---------------|
| 保险费 | 2,076,596.74 | 2,494,780.46 | -418,183.72 |
| 租赁费 | 4,668,052.74 | 3,839,341.27 | 828,711.47 |
| 保安费用 | 7,231,341.89 | 4,956,516.71 | 2,274,825.18 |
| 机物料消耗 | 3,525,443.70 | 3,280,130.13 | 245,313.57 |
| 低值易耗品 | 659,512.68 | 450,806.51 | 208,706.17 |
| 劳动保护费 | 948,484.14 | 637,242.73 | 311,241.41 |
| 能源消耗 | 8,446,671.96 | 6,537,270.99 | 1,909,400.97 |
| 服务费 | 7,021,459.87 | 3,992,906.91 | 3,028,552.96 |
| 广告宣传费 | 190,377.58 | 1,057,750.09 | -867,372.51 |
| 电脑维护费 | 214,372.64 | - | 214,372.64 |
| 培训费 | 445,968.13 | 291,001.00 | 154,967.13 |
| 离职补偿金 | 367,635.86 | - | 367,635.86 |
| 其他费用 | 10,735,466.34 | 7,205,790.79 | 3,529,675.55 |
| 3D 项目费用: | | | |
| 职工薪酬 | 13,895,015.87 | | 13,895,015.87 |
| 物料消耗 | 3,569,119.79 | | 3,569,119.79 |
| 试验检验费 | 3,648,897.08 | | 3,648,897.08 |
| 咨询服务费用 | 587,395.36 | | 587,395.36 |
| 其他费用 | 187,274.25 | | 187,274.25 |
| 小计 | 21,887,702.35 | - | 21,887,702.35 |
| 合计 | 69,896,707.32 | 35,741,886.39 | 34,154,820.93 |

公司子公司安徽胜利新增 3D 项目费用增加 2189 万元,新宿舍楼启用以及干部宿舍楼入住率提升,公共区域及干部楼能源费用有所增长,生活管理区保安费用也有所增长。

更新后 2017 年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全文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152,075,747.27 | 118,949,461.70 |
| 办公费 | 6,164,559.29 | 4,919,999.16 |
| 差旅费 | 9,880,249.81 | 9,717,246.31 |
| 业务招待费 | 9,867,575.49 | 12,947,199.11 |
| 折旧和摊销 | 62,494,412.67 | 39,690,606.39 |
| 修理费 | 2,882,013.63 | 2,947,783.27 |
| 技术开发费 | 259,533,529.09 | 217,700,808.20 |
| 咨询服务费用 | 36,266,975.14 | 20,790,017.02 |
| 其他费用 | 55,414,296.09 | 35,741,886.39 |
| 合计 | 594,579,358.48 | 463,405,007.55 |

12、本报告期，你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财政扶持资金为 5,307.43 万元，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2.36%。请说明上述政府补助收到的时间、原因，是否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如是，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答复：

(1)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为 5,307.43 万元，其中公司所获得的政府补助单项金额均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但公司未在《2017 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明细，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15 号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具体政府补助明细情况补充如下，（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全文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 项目序号 | 项目名称 | 收款年月 | 批文 | 金额 | 性质 |
|------|----------------------|-------------|----------------|---------------|-------|
| 1 | 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补贴 | 2017 年 8 月 | 舒招组办（2017）4 号 | 15,635,009.92 | 与收益相关 |
| 2 | 奖补洁净厂房 | 2017 年 11 月 | 皖政【2017】53 号 | 6,4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3 | 财政补贴收入 | 2017 年 11 月 | 舒办（2017）40 号 | 3,0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4 | 苏州智能装备和物联网专项资金 | 2017 年 1 月 | 苏财企字（2016）75 号 | 3,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5 | 震泽财政 16 年度工业转型升级产业基金 | 2017 年 3 月 | 吴财企字【2017】7 号 | 2,262,700.00 | 与收益相关 |
| 6 | 技改设备补贴 | 2017 年 11 月 | 舒民营办【2017】1 号 |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7 |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 2017 年 10 月 | 吴财企字【2017】45 号 | 1,507,500.00 | 与收益相关 |
| 8 |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 2017 年 7 月 | 吴财企字【2017】37 号 | 1,492,300.00 | 与收益相关 |
| 9 | 其他 115 笔补贴收入 | | | 17,646,752.05 | 与收益相关 |
| | 合计 | | | 53,074,261.97 | |

(2) 以上公司所获得的政府补助单项金额均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

13、根据《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子公司存在多笔财务资助。请自查是否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款项；如存在，是否及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答复：经自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资金不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性质款项。

以下是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 资金占用方类别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借方+、贷方-)① |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② |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③ |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④ |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借方+、贷方-)⑤=①+②+③-④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应收账款 | 0.00 | 4,263,812.27 | | 565,457.07 | 3,698,355.20 | 销售商品 | 经营性占用 |
| | 深圳易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应收账款 | 0.00 | 1,488,773.92 | | 1,454,176.92 | 34,597.00 | 销售商品 | 经营性占用 |
| | 北海合联胜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应收账款 | 610,039.94 | 3,823,364.19 | | 389,876.92 | 4,043,527.21 | 销售商品 | 经营性占用 |
| | 苏州普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应收账款 | 0.00 | 77,879,606.95 | | 61,675,603.73 | 16,204,003.22 | 销售商品 | 经营性占用 |
| | 小 计 | | | 610,039.94 | 87,455,557.33 | 0.00 | 64,085,114.64 | 23,980,482.63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 | 0.00 | | | | 0.00 | | |
| | 无 |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长期应收款 | 1,031,649.83 | | | 59,903.21 | 971,746.62 | 对境外子公司投资 | 非经营性占用 |
| | 青岛飞拓电器有限公司 | 控股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13,200,000.00 | 389,445.85 | 13,589,445.85 | 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 苏州胜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48,000,000.00 | 77,000,000.00 | 4,464,484.76 | 59,464,484.76 | 70,00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 苏州胜利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98,729,270.42 | 105,700,000.00 | 5,562,213.97 | 104,291,484.39 | 105,70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 合肥胜利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0.00 | 137,500,000.00 | 3,160,439.33 | 3,160,439.33 | 137,50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 | | | | | | | | |
|------------------|-------|-------|------------------|------------------|----------------|------------------|------------------|------------|--------|
| 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16,000,000.00 | 383,650.66 | 383,650.66 | 16,00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安徽胜利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14,500,000.00 | 245,000,000.00 | 3,413,366.47 | 362,913,366.47 | -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548,952,850.36 | 557,643,382.16 | 21,615,179.77 | 872,648,753.34 | 255,562,658.95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合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 控股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8,000,000.00 | 57,299,596.49 | 2,357,100.04 | 21,659,766.56 | 55,996,929.97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893,585,541.67 | 759,140,000.00 | 48,599,714.33 | 623,285,256.00 | 1,078,04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80,002,830.42 | 164,221,043.03 | 8,984,269.60 | 183,819,969.96 | 169,388,173.09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30,500,000.00 | 195,972.33 | 20,195,972.33 | 10,500,000.00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苏州胜利高睿智能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10,000,000.00 | 115,504.59 | 10,115,504.59 |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26,417,545.02 | 59,417,545.02 | 2,160,564.43 | 33,578,109.45 | 54,417,545.02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53,000,000.00 | 96,363,827.62 | 2,019,793.40 | 5,787,133.13 | 145,596,487.89 | 对子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安徽智胜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82,500,000.00 | 15,000,000.00 | 436,431.89 | 82,774,140.63 | 15,162,291.26 | 对孙公司财务资助余额 | 非经营性占用 |
| 小 计 | | | 2,064,719,687.72 | 2,343,985,394.32 | 103,858,131.42 | 2,397,727,380.66 | 2,114,835,832.80 | | |
| 合 计 | | | 2,065,329,727.66 | 2,431,440,951.65 | 103,858,131.42 | 2,461,812,495.30 | 2,138,816,315.43 | | |

14、请你公司自查年报重要事项章节担保情况中，报告期末各项对外担保额度及实际担保发生额、实际担保余额等担保情况的披露是否完整，对于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担保行为，是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答复：

经自查重要事项担保情况，报告期末各项对外担保额度及实际担保发生额、实际担保余额等担保情况的披露完整，对于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担保行为已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明细如下：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额 | 期末余额 | 公告信息 |
|--------------|------------|-----------|------------|--|
| 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 440,000.00 | 85,872.25 | 109,360.52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告编号：2015-001 公告时间 2015-1-17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亿</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073 公告时间：2015-9-15 担保金额不超过 4 亿</p> <p>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02 公告时间：2016-1-19 担保金额不超过 10 亿</p> <p>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亿</p> <p>5、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 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20 亿</p> |
| 福清福捷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 25,000.00 | 8,835.60 | 560.23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110 公告时间：2015-12-4 担保金额不</p> |

| | | | | |
|------------------|-----------|-----------|----------|---|
| | | | | <p>超过 2 亿</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千万</p> |
| 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8,000.00 | 1,025.47 | 757.12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5-092 公告时间 2015-10-30 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4 千万</p> <p>3、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肥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公告编号：2017-123 公告时间：2017-10-27 担保金额不超过 4 千万</p> |
| 合肥公司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 | - | -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公司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公告编号：2014-083 公告时间：2014-12-22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千万</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肥公司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公告编号：2015-092 公告时间：2015-10-30 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p> <p>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公司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6-002 公告时间：2016-1-19 担保金额不超过 1.5 亿</p> |
| 合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 20,000.00 | 10,528.98 | 7,328.77 | <p>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公告编号：2016-065 公告时间：2016-8-19 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p> |

| | | | | |
|--------------|------------|-----------|-----------|---|
| 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 | 30,000.00 | 5,300.88 | 2,272.88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02 公告时间：2016-1-19 担保金额不超过2亿</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昆山龙飞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1亿</p> |
| 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 150,000.00 | 52,100.00 | 48,600.00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070 公告时间：2015-9-9 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65 公告时间：2016-8-19 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p> <p>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5亿</p> |
| 青岛飞拓电器有限公司 | 10,000.00 | - | -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青岛飞拓电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告编号：2015-004 公告时间：2015-1-17 担保金额不超过5千万</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青岛飞拓电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5千万</p> |
| 公司科技（波兰）有限公司 | 7,000.00 | 732.16 | -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公司科技（波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02 公告时间：2016-1-19 担保金额不超过5千万</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公司科技（波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6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p> |

| | | | | |
|----------------------|------------|-----------|-----------|--|
| | | | | 超过 2 千万 |
| 胜利科技 (香港)有 限公司 | 145,000.00 | 15,838.90 | 14,669.28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九、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019 公告时间：2015-3-27 担保金额不超过 1.5 亿</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073 公告时间：2015-9-15 担保金额不超过 4 亿</p> <p>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 公告编号：2016-076 公告时间 2016-0-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3.5 亿</p> <p>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6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5.5 亿</p> |
| 苏州富强科 技有限公司 | 110,000.00 | 70,375.04 | 58,028.94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070 公告时间：2015-9-9 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5-110 公告时间：2015-1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p> <p>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76 公告时间：2016-10-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亿</p> <p>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审议通过了</p> |

| | | | | |
|---------------|------------|-----------|-----------|--|
| | | | | <p>《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p> |
| 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7,172.29 | 24,458.03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5-110 公告时间：2015-1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10 亿</p> <p>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10 亿</p> |
| 苏州胜利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 8,000.00 | 2,500.00 | 2,500.00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六、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胜利光学玻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6-076 公告时间：2016-10-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8 千万</p> |
| 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60,000.00 | 18,373.34 | 13,701.13 | <p>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5-070 公告时间：2015-9-9 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p> <p>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5-110 公告时间：2015-12-4 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p> <p>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p> |

| | | | | |
|-----------------|--------------|------------|------------|--|
| 兴高胜（厦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5,000.00 | - | -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兴高胜（厦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 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1.5 亿 |
| 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 3,400.00 | | 1,523.20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6-065 公告时间：2016-8-19 担保金额不超过 3400 万 |
| 苏州普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4,500.00 | | 450.00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子公司苏州普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告编号：2017-123 公告时间：2017-10-27 担保金额不超过 4500 万 |
| 合计 | 1,275,900.00 | 288,654.92 | 284,210.10 | |

(1) 重要事项担保情况

(2) 年报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十二小节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明细如下：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额 | 期末余额 | 公告信息 |
|----------------|-----------|-----------|-----------|--|
| 苏州公司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4,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公司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7-095 公告时间：2017-8-18 担保金额不超过 5 亿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9 日